各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经费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自评单位：中国共产党太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日期：2022年5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_Toc111659510)

[（一）项目基本信息 1](#_Toc11165951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_Toc111659512)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_Toc111659513)

[（一）绩效自评价目的和意义 2](#_Toc111659514)

[（二）绩效自评价对象和范围 2](#_Toc111659515)

[（三）绩效评价的依据 3](#_Toc111659516)

[（四）评分方法 3](#_Toc111659517)

[（五）绩效自评工作组织 4](#_Toc111659518)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4](#_Toc111659519)

[（一）绩效自评价结果 4](#_Toc111659520)

[（二）自评指标分析 5](#_Toc111659521)

[四、成果和问题 8](#_Toc111659522)

[（一）项目实施的成果 8](#_Toc111659523)

[（二）项目存在的问题 8](#_Toc111659524)

[五、建议 9](#_Toc111659525)

[（一）强化项目全程监督管控 9](#_Toc111659526)

[（二）加强学习培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9](#_Toc111659527)

[（三）严格实施项目明确绩效指标 9](#_Toc111659528)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9](#_Toc111659529)

[七、附件 9](#_Toc111659530)

[附件一：项目绩效自评表 10](#_Toc11165953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基本信息

### 1、项目背景

派驻监督是上级党委对下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监督的重要形式。派驻机构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上级党委、纪委对下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监督的专门机构，是纪委监委全面从严治党,实现监督执纪全覆盖的重要举措和有效手段。派驻纪检组履行好日常监督是最主要职责，要经常性地开展监督检查，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采取防止性措施，防患于未然。派驻纪检组的存在应该犹如长鸣的警钟，时刻对驻在部门的领导干部和监督对象起到振聋发聩的作用。

所以关键时候派驻纪检组必须利剑出鞘，露出剑刃的锋芒，对那些典型案件要及时查处，严格执纪，惩治极少数、教育大多数，以忠诚履职担当报效党和国家、报效人民、敢于斗争，时刻保持反腐败的高压态势。为此，太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1年度派驻专项经费为专款，为派驻机构履行特定职责、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支出的专项工作经费。

### 2、项目实施内容

太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为便于派驻检监察工作的实施开展，保障派驻机构工作有效开展办案及基础工作运行、履行特定职责、办理案件等费用支出。

## （二）项目支出情况

### 1、项目预算情况

项目于2021年共申请财政资金300万元，当年实际执行300万元。

### 2、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为财政共拨款用于公用经费300万元，全部用来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经费支出。

#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自评价目的和意义

预算支出绩效自评价是预算单位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对照统一的评价标准，对预算支出的效率和效益进行的自我衡量和综合评价。

预算支出绩效自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对绩效目标的综合考评，合理配置资源，优化支出结构，规范预算资金分配，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推进预算支出绩效自评价的意义是：加强部门及项目预算管理，有利于建设高效透明政府，有利于深化政府管理体制改革。从政府部门管理层面来看，可促进预算单位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从财政部门资金监管层面来看，可深入了解资金投向的明确性和准确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从项目实施单位来看，可以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提升项目实施效果。

## （二）绩效自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自评价对象为2021年太康县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经费专项资金，评价范围为涉及该项目管理及其预算资金300万元的使用情况。

## （三）绩效评价的依据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3.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4.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5.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效〔2020〕10号）；
6. 与本次自评相关的其他资料。

## （四）评分方法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第十六条的相关要求：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计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评分表满分为100分，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指标1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自评的总分。

综合各级政府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按照政策相关要求，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 （五）绩效自评工作组织

我单位依据自评价相关要求，成立项目自评领导小组，下设自评工作组，由工作组根据具体项目指定专人配合进行自评。

工作组主要工作内容有：

1、召开自评价专门会议，进行自评价工作的统一部署并组织项目相关成员进行必要的政策法规学习；

2、组织有效的调查研究、项目座谈、查阅相关资料；

3、根据获取的资料，依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合理打分；

4、综合上述工作成果，撰写项目自评价报告；

5、完成项目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 （一）绩效自评价结果

根据自评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别是：90-100分为优、80-89分为良、60-79分为中、0-59分为差。

我单位通过对本项目调查研究、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进行打分，最终项目自评价得分为98分，评价结果为“优”。各项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3.1所示

表3.1 绩效自评价得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标准分值 | 实际得分 |
| --- | --- | --- | --- | --- |
| 预算执行 | 预算执行率 | 预算执行率 | 10 | 10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监督检查覆盖率 | 10 | 10 |
| 质量指标 | 案件质量合格率 | 10 | 10 |
| 资金拨付程序规范性 | 10 | 10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5 | 5 |
| 监督检查及时率 | 5 | 5 |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10 | 1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提高行政运行效果的影响程度 | 10 | 10 |
| 对党委政府重大决策支撑的提升程度 | 10 | 9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办案安全健全性 | 10 | 9 |
| 满意度  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10 | 10 |
| 总分 | | | 100 | 98 |

## （二）自评指标分析

### 1、预算执行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预算执行”下设一个二级指标和一个三级指标，均为“预算执行率”，该指标标准分值10分，实际得分10分。

项目全年预算资金为30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根据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 2、产出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产出指标”下设四个二级指标分别是：“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

（1）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下设指标“监督检查覆盖率”，该指标标准分值10分，得10分。

（2）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下设二个三级指标“案件质量合格率”和“资金拨付程序规范性”。

根据指标要求，派驻纪检监察组的案件质量普遍提升，该指标标准分值为10分，得分为10分。该项目资金拨付程序比较规范，该项指标标准分值为10分，得分为10分。

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质量指标实际得20分。

（3）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下设两个三级指标“资金拨付及时率”和“监督检查及时率”。

根据指标要求，谈话室和办公室整体装修项目已完成，“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标准分值为5分，得分为5分；派驻纪检组完成各单位监督检查工作，“监督检查及时率”指标标准分值为5分，得分为5分。

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质量指标实际得10分。

（4）成本指标

2021年项目财政资金300万元，实际支出300万元，未超出预算批复金额，因此该项指标标准分值10分，得10分。

### 3、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下设二个二级指标，分别为“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1）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下设两个三级指标“对提高行政运行效果的影响程度”和“对党委政府重大决策支撑的提升程度”。

各派驻纪检组提高了行政运行效果，该指标标准分值为10分，实际综合得分为10分；经过派驻纪检组监督检查，确保了党委政府重大决策得到落实，该指标标准分值为10分，实际综合得分为9分。

综上所述，根据评分标准，质量指标实际得19分。

（2）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下设三级指标“办案安全健全性”。

该项目已完工，能够有效促进办案安全，具有一定的可持续影响效益，该指标标准分值为10分，实际综合得分为9分。

### 4、满意度指标分析

本项目调查受派驻纪检组监督的人群100人，发放调查问卷100份，回收100份，其中有效问卷100份。其中非常满意人数100人，满意0人，不满意0人，综合满意度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标准分值10分，得分为10分。

# 四、成果和问题

## （一）项目实施的成果

我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到位，组织健全，监督到位，对该各派驻纪检组的工作经费进行全程监督管控，完善绩效目标申报和自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制定出的实施方案，绩效指标明确，严格按照方案流程实施项目，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严把验收关，达到了预期效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 （二）项目存在的问题

**1、前期绩效管理意识薄弱**

我单位在进行绩效自评工作时，发现由于前期绩效管理意识薄弱，未及时对项目全部资料进行梳理备案统一保管，出现资料不全问题。

**2、绩效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我单位在进行绩效自评工作时，发现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细化量化程度不足，自评结果不够准确。

# 五、建议

## （一）强化项目全程监督管控

我单位在拨付工作经费的过程中，增强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到位，组织健全，监督到位，对该项目进行全程监督管控。

## （二）加强学习培训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本次自评属我单位首次开展，通过本次自评，发现我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水平不够，为更好的开展以后绩效评价和项目管理工作，建议财政部门组织绩效管理专题培训会议。

## （三）严格实施项目明确绩效指标

本项目严格按照方案流程实施项目，确保了项目顺利实施，严把验收关，达到了预期效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同时根据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应健全项目实施方案，完善绩效目标申报和自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实现对该项目进行全程监督管控。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七、附件

附件一：项目绩效自评表

## 附件一：项目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各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经费项目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中共太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 | 实施单位 | 中共太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 | |
| 项目资金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 执行率 | 得分 |
| （万元） | | 年度资金总额 | 300 | 300 | 300 | 10 | | 100% | 10 |
|  | |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 300 | 300 | 300 | — | | 100% | —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 | |  | — |
|  | | 单位资金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保障各派驻纪检监察组工作顺利运营 | | | | 保障各派驻纪检监察组案件查办正常开展，增强了依法调查处置效率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监督检查覆盖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 质量指标 | 案件质量合格率 | ≥90% | 100% | 10 | 10 |  | |
| 资金拨付程序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10 | 10 |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 5 | 5 |  | |
| 监督检查及时率 | 100% | 100% | 5 | 5 |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300万元 | 300万元 | 10 | 10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社会效益 指标 | 对提高行政运行效果的影响程度 | 显著性 | 显著 | 10 | 10 |  | |
| 对党委政府重大决策支撑的提升程度 | 显著性 | 显著 | 10 | 9 | 该指标可衡量性弱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办案安全健全性 | 建立健全 | 建立健全 | 10 | 9 | 该指标可衡量性弱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0% | 100% | 10 | 10 |  | |
| 总分 | | | | | | 100 | 98 |  | |